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nro 正榮地產
Zhenro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正榮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58)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謹此提述正榮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八日的經修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經修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八日的公告(「**該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的通函(「**通函**」)。除另行指明外，本公告所用的詞彙具有經修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經修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建議決議案(第9至11項決議案除外)均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367,756,000股，即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放棄投票贊成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擬就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全體董事(即陳競德先生、金明捷先生、王傳序先生、謝駿先生及楊詠儀女士)均已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人，負責股東週年大會的點票工作。

所有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報告。	643,271,618 (96.736083%)	21,704,262 (3.263917%)
2.	重選陳競德先生為執行董事。	1,004,173,882 (99.812933%)	1,882,000 (0.187067%)
3.	重選金明捷先生為執行董事。	549,353,880 (99.999636%)	2,000 (0.000364%)
4.	重選王傳序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527,651,618 (96.049144%)	21,704,262 (3.950856%)
5.	重選謝駿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527,651,618 (96.049144%)	21,704,262 (3.950856%)
6.	重選楊詠儀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549,353,880 (99.999636%)	2,000 (0.000364%)
7.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549,353,880 (99.999636%)	2,000 (0.000364%)
8.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664,973,880 (99.999699%)	2,000 (0.000301%)
9.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份及／或出售或轉讓本公司庫存股份，最多為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20%。	643,271,618 (33.603457%)	1,271,030,262 (66.396543%)
10.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回購不超過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10%的本公司股份。	664,973,880 (34.737148%)	1,249,328,000 (65.262852%)
11.	藉增加根據第10項決議案所授出的一般授權回購的股份，擴大根據第9項決議案授出的一般授權。	643,271,618 (33.603457%)	1,271,030,262 (66.396543%)

有關決議案的詳情，股東可參閱經修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公告及通函。

由於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所持票數超過50%贊成第1至8項決議案，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第1至8項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由於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所持票數有50%或以上反對上文第9至11項決議案，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第9至11項決議案未獲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正榮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陳競德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競德先生及金明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傳序先生、謝駿先生及楊詠儀女士。